附件4：

**2019年宝山区新引进优秀人才安居资助考核表**

申 请 人：

所在单位：

联 系 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所属镇、园区/主管部门：

填表日期 年 月 日

宝山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宝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一、考核类别和等次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核类别 | 考核等次 | 补贴方式 |
| □高层次人才 | □A类 □B类 □C类 □D类 □E类 | □安家补贴□租房(人才公寓配租)补贴 |
| □团队核心人才 | □A类 □B类 □C类 □D类 □E类 | □安家补贴□租房(人才公寓配租)补贴 |
| □紧缺急需人才 | —— | □租房(人才公寓配租)补贴 |

二、个人基本信息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
| 出生地 |  | 政治面貌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
三、个人业绩说明

|  |
| --- |
| 主要业绩与贡献（最近1年）： |
|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均真实有效。 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
四、审核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是否同意推荐考核：□ 同意 □ 不同意是否同意匹配资金：□ 同意 □ 不同意 单位： （公章）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镇、园区或主管部门意见 | 是否同意推荐考核：□ 同意 □ 不同意是否同意匹配资金：□ 同意 □ 不同意 单位： （公章）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评审小组意见 | □ 不建议给予相关考核资助资金。□ 建议按照 类人才， 等次，给予□安居补贴/□租房（人才公寓配租）资助，考核资助金额为 元。  单位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意见 | 年 月 日 |